

雷州市调风镇人民政府

电话/传真：0759-8944126

雷州市调风镇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1 年以来，在雷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镇党委、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和《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和依照《调风镇 2021 年全面依法治镇工作要点》《调风镇 2021 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等工作要求，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高度重视，加强依法行政组织领导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将法治工作纳入 2021 年党委政府年度工作计划中，制定方案，进一步细化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全面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始终坚持把依法行政工作当作构建和谐社会、建设法治政府的重大举措来推动落实。同时成立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担任组长，镇长、人大主席为副组长，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镇相关部门、

机关事业单位、各村（社区）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全镇依法行政工作，切实加强了对本镇范围内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

（二）依法行政，积极防范化解社会矛盾

我镇制定了以教育、疏导为主的信访工作思路，落实了班子成员定期接访、变上访为下访的预防措施，明确了重点案件领导包挂、镇村干部分级负责的工作责任制。坚持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程序，维护信访秩序，落实信访责任，依法有效地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同时，全镇各行政执法部门主动出击，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并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实行动态管理。目前，我镇已建立综合行政执法案件审理工作组、土地纠纷调处工作室，有力的保障了调解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规范执法，提高行政执法工作效能

我镇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程序制度建设，细化执法流程，明确执法环节和步骤，规范取证活动，坚持文明执法。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坚决纠正执法不公、随意执法、选择性执法等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为提高全镇执法人员素质和执法水平，结合行政执法证件管理要求，认真抓好全镇执法人员证件的换发以及报名培训考试等工作，强化了行政机关依法管理行政执法证件的意识，维护了行政执法证件的严肃性。2021年全镇共有54名人员执有行政执法证。

（四）狠抓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政府建设氛围

一是抓学习，坚持领导班子带头示范，开展学法活动、党委会会前学法，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专题学法，党委书记上法治专题党课。二是抓宣传，充分利用微信群、宣传栏、广播、微信公众号等载体，运用标语、宣传画、专栏等形式广泛开展法治宣传，认真组织“6.5”世界环境日等主题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各类普法宣传，到村开展法治宣传10余次，印发各类宣传资料1000余份，张挂法治宣传横幅100余幅，树立法治宣传栏40余座，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三是抓普法，结合重大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基层换届、土地流转、志愿服务、主题活动等工作，有机结合抓实普法，让政策法规讲解走在前头、把依法办理贯穿始终。

（五）注重实践运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坚持决策部署依法，把依法行政纳入镇党委政府重要工作内容，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坚决落实和完善集体议事决策制度，凡是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全部经集体讨论才做出决定，并且在决策过程中主动接受监督指导，听取意见建议，实现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保障权力规范运行，对重大决策部署、重大项目实施以及开展征地拆迁、招商引资、信访案件化解、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合法性把关，确保决策部署依法。二是推进基层治理用法，深入开展法律“十四进”活动；依法做好信访维稳工作是推进法治政

府、法治社会的重要抓手，我镇高度重视信访和人民调解工作，始终致力于完善社会治理，依法化解矛盾，多次专题听取综治办等职能部门依法行政情况汇报。进一步畅通信访调解渠道，及时主动摸排各类矛盾纠纷，将各类矛盾遏制在萌芽状态。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依法行政、严格执法，认真抓好“两违”防控、畜禽养殖整治、环保督促整改等各项工作，加强执法工作与综治网格化管理衔接，提高管理水平。全面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依法打击违规违法驾驶行为，努力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良序。三是深化便民服务遵法，深化一窗式受理、一站式审批，一条龙服务办理体系，夯实全天候政务服务，严格落实坐班制度。

二、坚持公正文明执法，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一）加快推进全镇“三项制度”建设

为推进我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供保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精神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粤府〔2019〕36号）（以下简称“三项制度”），为做好我镇各部门的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统一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的公开工作。我镇要求全镇各行政执法单位严格按照“三项制度”方案内容，录入该单位执法主体信息，予以公示。

（二）严格规范行政执法程序

行政执法部门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坚持依法行政，并将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征用、行政给付、行政检查等与行政执法行为相关的文书、监督检查记录、证据材料立卷归档。

（三）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合理界定执法权限，明确执法责任，切实解决多头执法和不执法、乱执法问题，坚决纠正以权代法、以情代法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强化罚没管理，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和罚没物品依法处理制度，规范罚没收入收缴管理；同时强化队伍建设，以镇党校为平台培训干部队伍，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执法水平和依法行政水平，促进行政执法活动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三、强化行政权力监管体制

根据《湛江市政府工作部门行政首长问责办法》《湛江市行政效能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广东省各级政府部门行政首长问责暂行办法》《广东省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不断加强对行政决策的事后评估与监督，建立健全行政决策的评估、监督机制。重点明确监督主体、监督内容、监督对象、监督程序和监督方式，按照“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决策责任追究制度，对超越法定权限、违反法定程序的决策行为以及因行政决策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纪追究有关领导和直

接责任人的责任，有力地确保了我镇政府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科学性和民主性。同时，镇政府对自身做出的具体行政行为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

四、加强社会矛盾防范和化解，社会发展局面不断稳定

（一）完善维稳机制。我镇高度重视社会矛盾防范和化解工作，建立综治信访维稳工作平台，与镇机关单位互相配合，在全镇形成了齐抓共管、相互联动的大调解、大信访机制。今年以来，镇领导日常接访接待群众 13 批 51 人次；镇、村两级排查信访积案 9 宗，化解 8 宗，正在办理 1 宗；群众越级到湛上访明显下降，到省进京上访清零，群体性事件减少，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二）坚持依法办事。在处理社会矛盾的过程中，我镇高度重视按照法治框架解决社会矛盾的工作办法，对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或者行政复议等途径解决的信访事项，告知信访人依照法定程序向有关机关提出，引入协调机制，推动信访与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相衔接，依法分流信访诉求。

（三）推进行政复议。推进行政复议法律文书示范文本，不断规范行政复议工作；加大行政复议法律宣传力度，进一步落实行政复议工作，积极引导人民群众在纠纷处理上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五、着力常态长效，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能力

一是进一步落实学法制度，不断完善学法制度、拓宽学法内容、提高学法实效，不断增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

二是进一步树牢法治观念，加大“七五”普法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宣传、法律知识讲座和有关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工作，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特别是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观念。三是进一步抓实依法行政，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法制培训，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能力和水平；抓实政府信息及规范性文件公开公示，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信息，拓宽公开渠道，强化监督检查，着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向前发展。

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回顾我镇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取得成绩的同时，还存在不足之处，主要是：一是法治观念有待加强。部分党员干部法治观念还不够强，对于经济社会发展关注多，对法治政府建设关注研究少。二是法治人才较为匮乏。我镇接受过正规法学教育和法治培训的人员较少，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存在欠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社会环境有待优化。部分群众的法治观念薄弱、法治素养不高，不配合公平公正的执法、不依靠法律途径维权等现象时有发生，群众“信访不信法”的观念仍有存在。普法活动有待进一步深入，活动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2022 年，调风镇将坚持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总结法治政府建设经验，扎实开展好各项基层基础工作，努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我镇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强化依法行政观念，提高法治建设能力。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和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学法制度，加强法制教育培训，充实综治、执法办等关键部门的人员实力，不断提高行政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推动行政行为规范化，切实转变机关职能，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二) 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提升法治建设水平。坚持依法化解社会矛盾，探索完善群众诉求表达的渠道，建立健全依法处理群众信访工作机制，继续开展集中清理疑难信访积案活动，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最大限度化解社会矛盾。推进法治政府制度建设，努力把有效的创新做法，完善上升为管理工作，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三) 创新法治宣传形式，丰富普法教育内涵。充分利用大喇叭、微信公众号、村务公开微信群、LED显示屏、海报单张、宣传专栏等平台渠道广泛宣传法律法规，开展多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推进法律法规咨询和解答工作，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全镇人民法律素质，增强全社会尊重法律、遵守法律的观念和意识，大力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